

邹城市教育局

2009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教育局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工作全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切实加强民主监督，不断规范程序、丰富内容、创新形式、提高水平，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促进了全市教育事业健康和谐发展。现将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回报如下：

一、2009 年工作情况

（一）加强领导，完善制度。为切实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提高工作效能，局领导班子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并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事务，不定期对公开情况进行检查。根据工作变动情况，调整充实了教育系统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设立了政务公开办公室，配备了办公设备，具体负责教育系统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及检查考核工作。制定了《邹城市教育系统政务（校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和《邹城市教育系统政务（校务）公开工作制度》，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办公室和部门科室具体承办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

（二）突出重点，全面公开。为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

质量，同时在重点环节上有创新和突破，我局在规范制度、重要事项公开和公开的形式上作了积极的探索。一是规范制度：把各科室和每一名工作人员工作职责加以明确，推行亮牌上岗，方便群众办事、查询和监督。在邹城教育网站开辟“政务公开专栏”、在教育局设立公开栏，重要事项都在相应的范围予以公示，并公布举报电话，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二是突出重点：抓住涉及关键工作、关键环节，突出群众关心、社会关注、与群众利益关系最密切的重要事项，从内容和形式上重点加以深化。2009年面向农村考选教师300名，通过电视、网络、公开栏等平台及时做到全过程公开、公正、公平、透明，在社会上引起了很好的反响。开学初，各级各类学校按照要求，同一标准，同一样式，在醒目位置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批准文号，严格实施收支两条线制度，公开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收费公开、规范已成为各校的自觉行动。招生工作实施“阳光工程”，为了实现招生工作最大限度的透明化，及时办理外出务工子女上学，市教育局将高中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程序及日程通过邹城教育网公布，使高中段招生全过程置于社会监督之中，受到广泛好评。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及大宗物品采购均通过招投标管理办公室，严格程序，阳光操作。

三是落实信息公开：2009年教育局党委、教育局共发文90个，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移送。同时，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年报编制及发布。利用

教育工作会议、教育干部工作会议、廉政建设会议、教育干部读书会、教育工会全委会等会议进行政务（办事）公开工作培训、宣传。明确信息通讯员，做好信息报送、宣传工作。

（三）规范形式，注重实效。按照政务公开的具体要求，教育局在公开中主要采取了设立政务公开栏、公开监督电话、设立意见箱等方式。公开栏做到常换常新，及时将单位收费项目和标准、政府采购、干部任前公示、评先树优、考核奖惩等进行公开。通过邹城教育网等媒体公开教育收费、招生、队伍建设、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和监督电话等，受到了基层群众的欢迎。我局始终把服务“窗口”建设作为加强政风建设、推进和落实政务公开的突出重点。成立行政许可科，有关行政许可的三项工作全部进入市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并于去年11月5日网上审批系统正式运行，2009年度共受理参加教育学考试537人，教育心理学618人，参加普通话测试2738人。同时，在局机关各科室实行岗位责任制、来访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和办事预约制，及时编制流程图要求工作人员接待服务对象做到态度和蔼，礼貌用语，解难答疑，文明服务，进一步提高了办事效率，方便了办事的群众。

（四）加强监督，严格考核。安排专门科室、人员负责邹城政务网“监督信箱”的群众咨询投诉进行监控，对于群众的咨询投诉的问题属于哪个科室，责成相关科室及时予以

答复办理。2009 年对政务公开网的部门信箱、公众监督中的 62 条咨询投诉都及时予以答复。我们聘请了社会监督员 10 人，召开了 3 次监督员会议，同时在督导检查、教师招考、高考、重点工程视察等工作邀请监督员参加。我局还将各科室在推行政务（办事）公开工作中的工作情况作为先进科室和先进工作者的重要内容实施考核奖惩。对不按公开服务项目要求办事，服务态度生硬冷淡，工作责任心不强，办事拖拉推诿，利用职权“吃拿卡要”等造成不良后果的情况，视情节轻重、责任大小，给予严肃的处理；构成违纪的，依照党纪政纪给予处分。

（五）加强校务公开，推动学校民主建设。以落实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核心，以完善机制、创新载体、强化监督为保障，进一步深化校务公开。重点完善校务公开的运行机制，规范校务公开的主要内容，丰富校务公开的形式，实现校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2009 年 10 月底对全市校务公开情况进行了检查。完善以教代会为基本形式的学校民主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不断落实教代会各项职权。以教代会为载体，把学校的改革方案、教职工聘任等涉及学校发展和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提交教代会讨论通过，切实增强了民主管理的实效性，促进了校务公开工作。市教育工会、杏花村小学校务公开工作经验材料在省教育工会四届二次全委会上暨

省学校工运研究会上做了书面交流。2009年，市杏小被省教育厅、教育工会表彰为省学校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市实验中学被济宁市厂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表彰为济宁市依靠职工办企事业先进单位。

经过努力，形成了以电视、网络、公开栏、监督电话等政务公开形式，使政务（办事）公开的内容、管理和程序更加规范化，公开经常化，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是提高了教育系统工作的透明度，增强了教职工对教育工作的全面了解。

二是促进了学校民主政治建设。政务（办事）公开将一些关系教育（学校）改革与发展、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以及教职工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公布于众，置于教职工的监督之下，克服了暗箱操作，消除了误解，化解了矛盾，促进了团结和稳定。

三是促进了教育领导干部工作作风的转变，进一步增强了自律意识，促进了勤政、廉政建设。

四是促使不断改进工作，推进了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提高了办学效益，促进了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二、下一步的工作思路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从转变政府职能、办人民满意教育、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认识，切实加强领导，积极稳妥推进。进一步落实各科室负责人和学校校长负责制，把政

务（办事）公开工作开展情况作为考核科室和学校工作情况的一个重要内容。

（二）重点抓好热点问题公开。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把政务公开工作的着力点放在群众反映最强烈，最容易产生腐败的问题上。凡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热点如招生、人事、财务、重点工程、贫困生救助等问题，做到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

（三）科学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充分运用《邹城教育信息》、邹城教育网、教育新视窗等“一刊一网一视频”，整合资源、统一规划，创优信息公开平台，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权力运行透明度，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四）不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健全完善举报投诉、新闻监督、群众监督、组织监督等政务公开监督机制，形成制度，逐步实现规范化，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工作的建议，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方向发展。